

证券代码：839379

证券简称：至诚融金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 黑龙江至诚融金后勤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换届基本情况

####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5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李剑飞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4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98.1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赵雪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于博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王福兰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刘晶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安丽强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6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刘丽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顿楠楠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晶，女，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4月至2011年12月在绥化市东富乡建设小学教师；2012年1月至2012年7月自由职业；2012年7月至2016年4月在黑龙江至诚融金后勤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担任区域经理；2016年4月至今在黑龙江至诚融金后勤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刘丽华，女，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7年11月至2023年4月在黑龙江至诚融金后勤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项目主管；2023年4月至今在黑龙江至诚融金后勤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区域副总经理。

##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5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曾志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

级管理人员的提名选举，属于正常换届选举，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助于巩固公司治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 1、黑龙江至诚融金后勤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黑龙江至诚融金后勤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至诚融金后勤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